附件2：（10分）

**2023年泰顺县卫生健康事业单位公开选调工作人员加分办法**

 1.先进、优秀及名医：参加工作以来获得国家级表彰计5分；获得省委省政府或国家级部门表彰计3分；获得市委市政府或省级部门表彰计2分；获得县委县政府或市级部门表彰计1分；获得县卫健局或同级部门表彰计0.5分；年度考核优秀每年计0.5分；同年度同项目表彰不累计，各项目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。

2.工龄（护龄）：工龄从第6年起每增加1年加0.1分，累计加分不超过1.5分。

3.职称：初级职称员级计0.25分，初级职称助理级计0.5分，中级职称计1分，副高职称计1.5分，正高职称计2分，限报考岗位的专业职称。

4.股级任职：股级正职计0.5分，任职每增加1年加0.15分；股级副职计0.25分，任职每增加1年加0.075分；中层干部任职加分最高不超过1.5分。